

2026-2027年广东省阳春监狱及广东省广裕集团阳春实业有限公司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需求书

一、基本情况

1. 采购预算：年造价服务费 10 万元，以具体实际设计业务量为准。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2026-2027年广东省阳春监狱及广东省广裕集团阳春实业有限公司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2.2. 服务地点：广东省阳春市松柏镇阳春监狱一号大院

2.3. 公司资质：

(1)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行，能独立承担责任的法人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经营状况良好。

(2)具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资质。

2.4. 工程范围：

预算编制、施工过程签证变更预算审核及结算审核造价咨询服务，主要包括新建、改建、扩建、园林绿化、室内装修装饰、维修修缮、水电安装、机电安装、消防、市政、拆除等非立项工程项目。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双方签章之日起为期 1 年，或总造价服务费达到 10 万元后合同自动终止。如有其他因素导致采购人所委托的内容和项目未在服务期限内完成的，服务期限顺延，直至所委托的内容和工程项目全部完成。

2.6. 服务金额：按中标方投标承诺下浮率结算。

二、服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国家、工程所在地省、市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管理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工程造价规范提供造价咨询服务。

2. 依照有关标准和法律法规以及采购人的需求，本着科学、严格、守信、守纪、守法的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丰富的项目管理专业技术经验，对工程项目向采购人提出科学、严谨、全面的预算方案，组织专业技术人员通过现场的深度勘测，根据施工图纸和采购人需求方案，对预算主动完善，积极与采购人进行沟通，保证预算编制质量的最优化。

3. 预算编制内容及范围：施工图预算、招标控制价、工程量清单的全部预算和其他有关工作。

4. 工程结算审核范围：施工过程中工程签证变更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审核。

5. 预算及结算审核工作应满足下列要求

5.1 提交的造价文件应符合建设部的有关规定及其他造价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的要求，并按有关规定通过采购人的审查。

5.2 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具体项目的建设规模等资料，编制符合规定的专业预算、审核报告。

5.3 工程施工时，应按采购人业务需求派驻工地造价代表，协助采购人解决各种与造价有关的问题，包括工程变更造价等。

5.4 协助并配合采购人审查概算资料，对概算中可能出现的错、漏项，设计不合理项、未设计项、提出调整、修正、优化设计方案的概算编制。

5.5 若上级主管部门或采购人认为同一项目需要增加调整，更改预算编制时，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执行，且编制费用已包括在当次服务费用中。

5.6 成交供应商要根据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和份数提供预算编制成

果。

5.7 预算编制应通过采购人的合理审查。

6. **人员配置要求：**成交供应商需根据项目需要公司配备至少 3 名造价工程师（其中不低于 2 名一级造价工程师）开展造价咨询工作，必要时安排人员现场踏勘协调处理。

7. **成果文件数量：**预算编制文件、变更签证审核及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3 套，满足审查部门要求。

三、造价控制要求

1. 在施工图设计阶段，以采购人提供的设计方案或施工图纸进行编制，按广东省现行的有关定额标准，编制工程预算书，要求预算造价与采购人审定预算造价额对比的偏差在 ±5% 以内。

2. 应在施工图设计时提交相应深度的工程预算书，预算书作为设计文件的组成部分。同时，按设计深度提供相应的工程量清单、主要材料工程数量表、设备清单、数量及询价数据，工程量计算书、钢筋抽料表及编制说明书等。

3. 成交供应商应对预算的准确性负责，认真分析可能影响造价的各种因素（如自然条件、生产工艺和施工条件等），准确选用定额、费用和价格等各项编制依据，使预算能够完整地反映设计内容，合理地反映施工条件，准确地确定工程造价。

4. 施工图预算应结合工程招投标的需要编制，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的划分原则应统一，编码应一致，便于投资分析和验工计价时的检索。

5. 如果施工图预算超出设计限额，成交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进行修改，提出优化方案及建议。

6. 对工程可能出现的变更签证，成交供应商应无偿协助采购人进行变更预算费用审核工作，且只按该工程最终结算审核价格收取一次服务费用。

7. 成交供应商对采购人工程项目要现场实地考察，以实际现状、施工图纸或竣工资料为依据，在预算编制及结算审核过程中，应符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进行。

8.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委托通知后，按合同规定的造价文件交付时间和有关技术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及结算审核，保证不影响整个项目的工期。

9. 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列明各专业负责人组织架构及主要负责人简历。

10. 保守秘密，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工程项目投标信息和报价。

四、违约责任、罚款条例及售后保障：

1. 成交供应商对造价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如果由于成交供应商的造价编制错误引起工程缺项、漏项事故造成损失，成交供应商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造成直接损失部分的造价服务费，造价文件误差在 $\pm 5\%$ 以上的，采购人有权扣减该项目 100% 的服务费用。

2. 由于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延误了按合同规定的造价文件的交付时间：50 万元以内的工程项目，5 个法定工作日内递交采购人认可成果，未及时递交采购人认可的，每延期一天罚款 200 元；50 万元以上，100 万元以内的工程项目，10 个法定工作日内递交采购人认可成果，未及时递交采购人认可的，每延期一天罚款 400 元；100 万元以上工程项目，15 个法定工作日内递交采购人认可成果，未及时递交采购人认可的，每延期一天罚款 1000 元。逾期 10 个工作日以上，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成果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合

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并且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支付所委托项目服务费 5%的违约金。

4. 如经查实成交供应商存在项目转包、分包的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所转包、分包项目造价合同标的额 30%作为违约金。

5. 任何一方因任何原因无法继续履行合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程序，由责任方赔偿损失并作相应处罚。

6. 因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果及相关知识产权均归采购人所有。

7. 成交供应商不得泄露采购人提供的原始图纸及相关材料，对文件成果承担保密责任，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提供给第三方非相关人员及单位。

五、**收费标准：**

（一）具体项目收费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的相关规定为以双方约定的为收费基础，具体如下：

1、预算及结算审核金额为 2 万元以下的项目以 500 元为收费基础；

2、预算及结算审核金额为 2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项目以 1000 元为收费基础；

3、预算及结算审核金额为 10 万元以上的项目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号]》的相关规定为收费基础。

4、如遇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签证变更的，成交供应商须无偿提供签证变更预算审核服务。

按以上的的收费基础为标准，根据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下浮率按实

结算。另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采购人保留与成交供应商协商收取设计费的权利。

（二）★本项目报价方式为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有效范围为大于等于0%，且小于等于100%，成交供应商所报折扣率超出有效范围的视为无效报价。

六、其他服务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计划及承诺。

2.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业务需要的交通工具、现代办公设备和工程造价编制软件。

3. 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工程预算的法规、政策、文件，以及基建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为政府节约投资的原则，科学、严谨、客观地开展工程预算工作，按采购人的要求，按时按质按量进行预算及结算审核，并对工程预算编制及结算审核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对复审和抽查因预算问题而造成工程造价偏差，以及因项目造价成果不实，引起诉讼和纠纷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关责任并接受采购人作出的通报批评、扣减工程造价咨询费用、停止委托新的工程造价咨询任务和解除委托合同等决定。

4. 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的要求定期做好已完成项目的相关资料的移交和归档工作。

5.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包括接件及领资料），成交供应商应在接报后当天内响应，并保证当采购人有需要时，在当天内将所有资料按

采购人要求完成签名及加盖相应印章后交回采购人。所有按采购人要求需要加盖公章的应加盖成交供应商的公章。

6. 成交供应商在提交项目初稿至最后的工程设计成果文件期间，对采购人补充的资料应在 2 日内调整处理完毕。对采购人的其他预约服务应按其要求准时到达现场。

7. 成交供应商应按需求文件要求，从取得中标通知书开始，至本服务期满，采购人提出造价咨询需要，和施工现场遇到需成交供应商到场才能解决的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 24 小时内响应采购人的工作委托。如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到达现场处理业务的，中选成交供应商必须承诺 30 分钟内响应采购人需求，3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进行处理。否则视为合同违约行为，违约超三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8. 成交供应商交付造价成果后，按规定参加有关采购人的造价（预算及签证变更）等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成交供应商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造价成果直至项目施工实施完成，必须无条件负责向采购人及施工单位进行造价交底、处理有关造价问题、参加协调会和竣工验收等工作，造价费不做调整，超三次未到会场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七、付款方式

1. 造价咨询费按每一单独项目进行支付。

2. 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需求提交预算编制文件（签名盖章的正式文件），项目实施并完成结算审核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该项目造价咨询费的 100%；如项目经审查通过，但项目中止未能实施，则

在合同期限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双方统计核对未开展施工的项目，经设计、造价、建设（监理）项目会审完成后，支付未开展项目预算编制造价咨询费的 50%，作为完成该部分未开展项目的结算款。

3. 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需求提交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签名盖章的正式文件）经采购人专门部门审查通过后，采购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咨询服务费总额的 100%。

4. 每期的造价咨询费支付，成交供应商必须递交费用支付申请表及相关发票资料（公司项目须开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审批通过后支付。

5. 具体项目合同另有约定，按合同约定执行。

八、履约保证金

本设计服务收取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非现金形式向广东省阳春监狱支付 0.3 万元作为本次服务履约保证金，本服务期限到期后，履约保证金 10 天内采购人根据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凭证无息退还。如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的，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履约保证金内扣除违约金。

九、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采购人按本标准评标，综合评分最高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采用百分制。其中技术部分占 60%、商务部分占 10%、价格部分占 30%。

投标人：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备注
技术部分				
人员配置	9	<p>1、拟投入的服务团队人员，具有一级造价工程师的，每人得3分；具有二级造价工程师的，每人得2分。本小项最多提供3人资格，最高得分9分。</p> <p>注：相关证书须同时提供用工证明（包括但不限于用工合同或2023年至今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按要求提供不得分。同一人具备同一专业多个级别的职称，按最高级别计取一次分值。</p>		
服务质量	20	<p>1、有具体可行的服务质量控制措施，工作方案、组织协调能力合理，能配合完成技术交底工作的，得20分；</p> <p>2、有较具体可行服务质量控制措施，工作方案、组织协调能力较为合理，能配合完成技术交底工作的，得15分；</p> <p>3、有提供服务质量控制措施，工作方案、组织协调能力一般，基本能配合完成技术交底工作的，得10分；</p> <p>4、服务质量控制措施不合理，工作方案、组织协调能力较差，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交底工作的，得0分；</p>		
成果完成时间承诺	11	<p>1、承诺50万以上100万以下工程8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文件、50万以下工程3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文件得11分；</p> <p>2、承诺50万以上100万以下工程9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文件、50万以下工程4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文件得8分；</p> <p>3、承诺50万以上100万以下工程10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文件、50万以下工程5个工作日内完成成果文件得5分；</p> <p>4、没有承诺不得分。</p>		需出具承诺函
售后服务	20	<p><u>1、有具体可行的售后服务措施，问题解决时限、紧急情况处理、成果文件修正质量等能力合理，得20分；</u></p> <p><u>2、有较具体可行售后服务措施，问题解决时限、紧急情况处理、成果文件修正质量等能力较合理，得15分；</u></p> <p><u>3、有提供售后服务，问题解决时限、紧急情况处理、成果文件修正质量等能力一般，得10分；</u></p> <p><u>4、售后服务措施不合理，问题解决时限、紧急情况处理、成果文件修正质量等能力较差，得0分；</u></p>		

商务部分				
同类型业绩	10	响应供应商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业绩可得 2 分，最高可得 10 分；注：同类项目业绩指工程施工项目；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及竣工验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30	价格得分=(基准报价÷供应商报价)×100%×30 备注：基准报价为所有报名供应商中的最低价格报价。		